关于《天津市东丽区经开区海河东路北侧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主要内容公示

根据2021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规定、自然资源部《土地成片开发标准（试行）》（自然资规〔2020〕5号）和市规划资源局关于印发《天津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报批指南（试行）》的通知（津规资源发〔2021〕145号）要求，为做好成片开发用地土地征收工作，结合东丽区实际情况，组织编制了《天津市东丽区经开区海河东路北侧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以下简称《方案》）。为增强重大行政决策的公开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提高决策质量，使公众了解、参与该成片开发实施方案，现将《方案》主要内容公示如下：

1. 成片开发的基本情况

成片开发区域位于东丽区新立街，涉及土地面积70.7148公顷，已征收面积35.7891公顷，待征收面积41.7777公顷。四至范围为：东至中河，西至机场大道，南至海河东路，北至先锋东路。

该片区不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不占用生态红线及永久性保护生态区域，其开发建设具有一定的社会、经济和生态效益，对该区域社会经济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1.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的主要工作内容
2. 开发的必要性、可行性和选址适宜性分析。
3. 开发内容与实施计划。
4. 效益评估与保障措施。
5.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事项、主要方式和公示期限
6.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征求意见对象主要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内可能受土地征收成片开发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等利益相关者。其他公众也可结合实际情况提出宝贵意见。

1. 主要事项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建议、意见。

1. 主要方式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项目征收单位和咨询机构提出自己的意见。

1. 公示期限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1. 联系方式

编制单位：天津市金地润通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雪松

电话：022-87614997

邮箱：jdrtghzx@163.com

天津东丽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1年12月2日

